

(根據第 8(2) 條規定所發的公告)

工務計劃項目第 6764TH 號
位於青衣及荃灣引道的青荃橋的隔音屏障加建工程

現公布署理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運輸)根據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按《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第 3(3) 條所授權力，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工程範圍載於圖則第 HMW6764TH-GZ0001 及 HMW6764TH-GZ0002 號(下稱‘該等圖則’)，並在附連的計劃內說明。該等圖則及有關計劃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

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

- (i) 在青衣長安邨安潮樓及安泊樓對開担杆山交匯處至青荃橋的一段東行支路的行人路旁，豎設一段約 5 米高、160 米長的隔音屏障；
- (ii) 在青衣長安邨安泊樓對開青荃橋東行行車道的行人路旁，豎設一段約 6 米高、160 米長的懸臂式隔音屏障；
- (iii) 在青衣長安邨安潮樓及安泊樓對開青荃橋的東行行車道旁及中央分隔欄，豎設兩段約 6 米高、分別長約 90 米及 225 米的懸臂式隔音屏障；
- (iv) 在荃灣海濱花園海昇閣對開青荃橋東行行車道的行人路旁及中央分隔欄，豎設兩段約 6 米高、150 米長的懸臂式隔音屏障；
- (v) 在荃灣海濱花園海豐閣及海葵閣對開的青荃路東行行車道的行人路旁及中央分隔欄，豎設兩段約 7 米高、分別長約 300 米及 220 米的懸臂式隔音屏障；
- (vi) 暫時封閉和重鋪現有行車橋、行車道及行人路的部分路段；以及
- (vii) 進行附屬工程，包括街道照明、輔助交通設備、環境美化、土力及渠務工程。

下列辦事處備有該等圖則及計劃，公眾可於辦事處下述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

開放時間 (公眾假期除外)

| 辦事處地址 | 2006 年 6 月 30 日 或之前 | 2006 年 7 月 1 日 開始 |
|---|--|--|
| 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地下 5 號室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 |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 下午 4 時 30 分 星期六 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 |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晚上 7 時 |
| 新界葵涌興芳路 166 至 174 號 葵興政府合署 2 樓 葵青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 | | |
| 新界荃灣青山公路 174 至 208 號 荃灣地鐵站停車場大廈 1 樓 荃灣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 | | |
| 新界荃灣青山公路 174 至 208 號 荃灣地鐵站停車場大廈 10 樓 荃灣葵青地政處 | |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30 分 以及 下午 1 時 30 分至 下午 5 時 30 分 |

查詢建議工程的其他資料，可向九龍何文田忠孝街 88 號何文田政府合署 6 樓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 (電話：2762 3652) 提出。

任何人士擬反對該項工程或使用，或同時反對兩者，必須以書面向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提出。反對書須說明其本人的權益及聲稱受該項工程或使用影響的情形，最遲於 2006 年 8 月 8 日送達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16 樓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辦事處。

2006 年 6 月 1 日

署理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 (運輸) 周達明